

印尼华人参政问题： 历史与现状^{*}

郭继光

(暨南大学东南亚研究所 广州 510632)

[关键词] 印尼；华人；参政

[摘要] 在印尼独立前，华人社会中存在着 3 种政治思潮。随着印尼的独立，大多数的华侨成为印尼公民，许多华人领袖积极参与当地的政治活动，保护华人的利益。在 1966 年以前，华人建立了种族性的华人政党，政治活动相当活跃。苏哈托掌握政权后，华人只能参与同化性的政党及压力集团。苏哈托政权垮台后，华人在民主改革大环境中，积极参与当地政治生活，组织政党和社团，为争取公民权而奋斗。

[中图分类号] D7342.62

[文献标识码] B

[文章编号] 1008 - 6099 (2002) 02 - 0012 - 04

一

印尼华人参与政治活动，可以追溯到荷兰殖民统治时期。当 17 世纪荷兰殖民者入侵印尼时，有效的华人商业网络已经形成。尽管荷属东印度公司的出现很快就取代了华商在国际贸易舞台上的地位，但他们保留了华商在印尼的商业网络。1830 年实行强迫种植制度后，土生华商在制糖和运输等领域的存在开始对荷兰商人的经济地位构成威胁，特别是在东部沿海一带。为了维护他们的经济统治，荷兰殖民者有意识地利用种族主义来实行分而治之的政策，以便在经济上控制其殖民地。对华人实行的压制政策招来了反抗，华侨和当地居民同受殖民主义压迫和剥削，一起参与反对殖民者的政治斗争。^[1]

在上世纪 20 年代以前，印尼华人政治的重要动力是华侨民族主义，1900 年成立的巴城中华会馆起了先锋的作用。中华会馆是通过传播儒家学说以唤起中国人意识而成立的。它为争取提高华侨正当权益而斗争，要求殖民当局给予华侨子女与欧洲侨民子女相同的受教育的权利。随后，以新报派为主的泛华运动，把华侨民族主义运动推向新的高潮。这个集团的宗旨是激发华人居民特别是土生华人的华侨民族主义，促成土生华人与新客华人的团结，推动华侨积极参加各种政治活动并为中国各种政治活动筹款。新报派坚持华侨保留中国国籍。荷兰政府 1907 年颁布的《荷兰国国籍及居住条例》采取出生地主义，规定凡出生在荷兰及其殖民地的

皆为荷兰籍民或臣民。而清政府的国籍法则采取血统主义的原则，即凡是具有中国血统的人皆为中国籍民。这样就产生了双重国籍问题。在对待国籍问题上，新报派坚持血统主义立场，与荷兰殖民者进行了积极的斗争。同时新报派反对华人参与当地的政治活动，反对华侨服兵役。新报派对土生华人的影响越来越大，这个集团曾经成功地说服华人居民的大部分去选择中国国籍，而拒绝成为荷兰臣民。新报派的势力在 1917 年的华人大会中达到了顶峰。在大会中 39 个华人团体代表，反对新建立的“人民议会”。^[2]

新报派的势力日益增强，使荷兰殖民者担忧，特别是华人对荷兰殖民者的支持日益减弱。因此，为了争取民心，荷兰政府开始改善针对华人的各种政策。随着荷兰殖民者对华人政策的改善，以及受荷兰文教育的人数的增多，部分华人开始宣传“面向荷属东印度”的观念，打破了华侨民族主义的垄断地位，从此印尼的华人分裂为两派：一派倾向中国，另一派倾向荷属东印度。1927 年成立的中华会受到华人的欢迎。中华会是由受过荷兰教育的土生华人成立的。到了 30 年代，中华会开始成功地促使不少的华人拥护荷兰政府。中华会行使政党的职能，他们的代表不久以后就代表华人进入国民议会。^[3]

同时，印尼民族主义运动也在蓬勃发展，一部分印尼华人站在了印尼民族主义者的一边。于是在当时印尼华侨社会中开展政治活动的人物，按其政

* [收稿日期] 2002 - 03 - 11

[作者简介] 郭继光，暨南大学东南亚研究所。

治倾向可以分为三种流派：除了新报派以及倾向支持荷兰殖民政府的中华会外，还有 30 年代兴起的倾向印尼的印尼中华党，活动中心在泗水。以林群贤为主席的印尼中华党，坚决支持印尼的民族解放运动，认为印尼是华人的祖国，华人的利益同印尼人民的利益息息相关的。这个党造就了土生华人的一些代表人物，他们积极参加建立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和巩固印度尼西亚独立的斗争。但这个流派在

1945 年印尼取得独立之前，影响力与其他两个流派相比较小。^[4]

华人在独立前的政治活动情况，可以从下表中窥见一斑。参加荷印各级议会的华人议员共有 228 人，虽然只占全体议员总数 2505 人的 9.1%，但人数还是相当可观的。其中中华会及中华党的议员总数共 44 人，占全体华人议员总数的 19.3%。

荷属东印度各级华人议员人数统计表

类别	中华会		中华党		政经联盟		其他政治团体		中立或不明		合计		总计
	委任	选举	委任	选举	委任	选举	委任	选举	委任	选举	委任	选举	
国民参议会	1	1		1		1					1	3	4
省议会	2	5	1	2		2			1		4	9	13
市、地议会		15		3			1	5	12	28	13	51	64
县议会	13						11		123		147		147
合计	16	21	1	6		3	12	5	136	28	165	63	228

资料来源：INDISCH VERSLAG 1938, P. 500 转引自蔡仁龙《印尼华侨与华人概论》，南岛出版社，2000 年第 217 页。

二

一些华人领袖由于长期支持印尼人民的正义斗争，在 1945 年 8 月印尼国民委员会成立时，有 7 名华人代表当选为委员。同时华人成立了许多组织来保护自己的利益。中华会 (CHUANG HWA HUI) 原先的一些政治领导人在 1948 年成立了华人联合会，后来更名为印尼华人民主党 (PDTI)，成为战后初期主要的华人政治组织。独立前的印尼中华党 (PARTAI TIONGHOA) 1950 年改名为印尼力量联盟，希望建成为一个多种族政党。但是由于其多种族政党的性质，没有得到大多数华人的支持而夭折。到了 1955 年，印尼第一次全国大选即将进行的时候，一个新的政治组织即印尼国籍协商会成立。在理论上，印尼国籍协商会不是建立在种族基础上的。但是由于它基本上没有当地居民成员，实际上它以一个华人组织而出名。这个组织最初成立于 1954 年，主要关注全体印尼人的平等权，当然也包括华人。印尼国籍协商会不仅为华人建立了以印尼语为媒介的学校，而且积极参与了全国的大选。可以说，在 1965 年前，印尼国籍协商会是印尼最大的华人政治组织，这一时期也是印尼华人参政的最佳时期。^[5]

在这期间，最出名的华人政治领导人是萧玉灿和叶添兴。萧可以说是独立后印尼华人参政的典型代表。萧在年轻时就积极投身于政治活动，参加为争取印度尼西亚独立的斗争，在 1945 - 1949 年期间，作为社会党的领导人之一，被选为印度尼西亚

中央国民委员会委员、常务委员会委员，曾在阿米尔·沙利佛丁两届内阁中担任主管少数民族事务的国务部长。在议会民主时期 (1950 - 1959)，萧在国会里占有一席，并任民族进步党团主席。在这个时期，萧坚决有效地反对旨在实行种族歧视的各项政策法令和条例。在 1960 - 1965 年的合作国会及临时人民协商会议里占有一席。另外，1959 - 1965 年间，他还任最高评议会成员。为了促进印度尼西亚民族的团结，萧作为议员，起草了各种法律草案和条例草案，并提出了其政治、经济和文化的观点。萧拥护社会主义思想，他认为社会主义是解决印度尼西亚民族所面临的各种政治和社会问题的出路。萧认为，通过建立有领导的民主时期所鼓吹的印度尼西亚式社会主义社会，华人问题以及华人与印尼民族融合的问题才能解决。从 50 年代开始，萧就认为印尼华人尤其是土生华人是殊途同归的印度尼西亚民族实体中的主要部族 (族群) 之一。叶不同意萧的社会主义观点。不过，萧和叶两人都认同文化多元主义，都认为华人应该保留一些华人的种族特性。^[6]

1965 年的军事政变导致了苏加诺的下台以及印尼国籍协商会的被禁止。由于被指控支持印尼共产党，大量的华人成为政变的牺牲品。许多华人开始质疑参与政治活动是否明智。因此，在政变后的一段时期内，极少华人参与政治活动。除了印尼国籍协商会，新客华人组织如侨总和华校教师联合会也被禁止。他们不允许卷入当地的政治活动。同时苏哈托政府颁布了一系列歧视华人的政策法令：

1966年颁布总统第37号法令《解决华人问题的基本政策》，1969年颁布总统策240号法令《关于印尼外裔公民的基本政策》；加强宗教信仰的同化，鼓励华人加入伊斯兰教；1967年政府颁布第6号法令，要求华人改名换姓，采用印尼文姓名；禁止在全国使用华文，不准宣扬中华文化，春节不准华人举行公开庆祝活动；禁止华文图书资料的进口和流通等。

事实上，苏哈托的新秩序时代标志着以种族为基础的社​​会政治组织在印尼的终结，政治的参与建立在个人而非种族集团的基础之上。对政治有兴趣的华人只有通过当地的政党来参政，如执政党专业集团，或者反对党（PDI）以及伊斯兰教政党（PPP）。在苏哈托掌权后，由于不鼓励参与政治，很少华人成为国会成员，没有华人在内阁中担任部长或在政党组织中担任要职。这与苏加诺统治时期形成鲜明的对照，当时在国会中有几名华人议员和少数内阁部长，如国务部长黄自达、卫生部长李杰定等。^[7]

廖建裕先生认为，除了正式的参与政党活动外，华人还可以通过其他的渠道表达自己的利益。其中之一就是政府于1977年建立的BAKOM，它是政府与华人联系的渠道。其成员包括许多土生和新客华人富豪，如林绍良等。除了BAKOM外，战略和国际研究中心（CSIS）作为一个与政府有密切联系的私人研究机构，经常被用来表达华人的要求。^[8]这些机构基本上是少数华人上层人物参与，对于广大的普通华人民众意义不大，因此，其作用相当地有限。

三

1997年的亚洲金融危机以及1998年5月发生的排华骚乱，导致统治了32年的苏哈托政权垮台。华人从5月排华大骚乱中吸取血与火的教训，认识到只有参政才能维护华人的正当权益。同时政府对华人政策也作了反省，随后采取了对华人让步和宽松的政策。在这种情景下，雅加达出现了4个由华人主导的政党：（1）印尼融合党（PARPINDO）又称印尼同化党，1998年6月4日在雅加达成立。由于被指责追随苏哈托政权的强迫同化政策，1999年该党改为华人社团。（2）中华改革党（PARTI）1998年6月5日成立，领导人为印尼佛教青年会和全国青年会主席李学雄。该党宗旨是以建国五基为指导思想与印尼各族共同建立融洽的社会，积极鼓

励华人参政。（3）印尼大同党（PARTAI BHINNEKA TUNGGAL IKA INDONESIA），1998年6月1日成立于雅加达，领导人为华人企业家吴能彬。大同党积极争取华人权益，要求民族平等。^[9]（4）印尼佛教民主党（PARTAI BUDHIS DEMOKRASI INDONESIA）。

1999年6月大选，作为华人唯一有资格参选的大同党（PARTAI BHINEKA TUNGGAL IKA）获国会1席，省议会25席，县议会45席。参选时大同党的政治纲领是：短期要求政府废除一切歧视华人的政策；中期强调回到农村，重建农村经济；长期则促请政府扶贫，提供义务教育和免费医疗。印尼大同党为干部党，该党积极发展地方的党组织，在省区和县区建立相当多的理事会。大同党作为开放性政党，其主要的领导人为华人，也吸收当地居民和其他族裔的人士参加。^[10]2000年2月，大同党公开分裂，成立了以林冠玉国会议员为总主席的新领导，原总主席吴能彬宣布新领导为非法，并向法院起诉，结果分裂双方都遭到损伤。目前大同党分裂的两派正通过各种渠道探讨重新联合的问题，多数党员希望两派领导人重新联合，继续为争取华人的合法权益而努力。^[11]

可以说，在当今的印尼，广大的华人的政治觉悟有了相当的提高，积极投身到华人生存的斗争当中去了。在改革进程中，华人也成立了政党或参加开放性政党。华人新政党的宗旨是争取公民权，反对种族歧视，当然华人政党要吸收当地居民和其他族群参加，才有广泛的社会基础。从实际情况看，更多的华人参加斗争民主党（PDIP）、专业集团党（GOLKAR）等大政党，并在各大党中发挥了作用。但是许多华人参加社团和政党的动机不同，印尼出版的华文报纸《千岛日报》把华人参政的动机分为三种类型：第一类是真正的华人参政分子，政治认识高，奉献精神强。他们参加政党和社团，完全不为名不为利，为的是提高华人的整体利益。只要是对华人整体有利的事情，就会全力以赴，不计较个人的得失。第二类是政治认识比较不高奉献精神也不强的人。他们是凭好奇而参加社团的政党的。他们没有明确的目标，也没有正确而决定的奉献精神。符合他的兴趣或利益的事情，他会主动去做，反之则逃避。第三类是抱着出风头，或其他个人动机而参加政治的活动。他们想利用参加社团和政党的机会来抬高自己的知名度，从而牟取私利。^[12]

结 论

在 19 世纪以前，华人在印尼的数量是有限的，而且基本上融入了当地社会即所谓的土生华人，他们积极参与当地人民与荷兰殖民者的斗争。19 世纪以后，大量新客华人到来，他们的政治趋向是关心中国并积极参与中国的政治活动。同时由于当时印尼还没有获得独立，一些华人拥有双重国籍。这一部分的华人经常参与当地的政治活动。可以说，在独立前，在华人社会中存在着三种政治思潮。不过，随着印尼的独立，大多数的华侨成为印尼公民，自然地，许多华人领导人积极参与当地的政治活动，从而保护华人的利益。在 1966 年以前，华人建立了种族性的华人政党。苏哈托掌握政权后，华人只能参与同化性的政党及压力集团。

1998 年 5 月的排华大骚乱对华人的冲击很大，华人的生命和财产受到严重的威胁，华人社会认识到要参与当地的政治生活，才能争取到公民权利，才能维护自己的正当权益。苏哈托政权垮台后，瓦希德政府对华人采取宽松政策，在国内实行言论和结社自由，华人在民主改革大环境中，积极参与当地政治生活，组织政党和社团，为争取公民权奋斗。印尼正处在政治转型时期，民主改革进程不可逆转，华人作为印尼公民，积极参政，维护自己的

公民合法权益也是理所当然的。华人精英已意识到肩负的历史责任，他们为争取公民合法权益正作不懈的斗争，并努力使华人成为印尼民族大家庭中的一员。

对印尼华人来说，最重要的是如何消除对华人少数民族群体的种族主义。因此，有效地参与全国性的政治活动是必不可少的。但通过何种形式来参与政治是华人必须面对的问题。廖建裕先生把东南亚华人的参政模式分为：正式的政治参与和非正式的政治参与。正式的政治参与可以通过种族性政党（如马来西亚）、多种族政党（如新加坡）和“同化性政党”（如苏哈托时期的印尼以及菲律宾）；而非正式的政治参与主要包括非政治性的组织和压力集团的活动来实现。^[13]在当前印尼的情况下，建立以华人为基础的种族性政党也许不是明智之举。这只会加剧当地居民对华人的猜疑和不信任。即使建立以华人为主体的政党，也应该淡化政党的种族色彩，吸收更多的当地居民和其他的族群参加。印尼的情况与其他的东南亚国家不同，华人问题应是解决印尼全国民主和人权问题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华人应积极与印尼政府、当地居民以及其他族群一起，推动印尼民主和人权问题的解决，从而改善本身的地位。只有印尼当地整体性的民主和人权问题得到解决，华人问题才能最终解决。

[注

* 为了叙述的方便，本文没有对华侨与华人作严格意义上的区分。

[1] 详细的论述可参见李学民、黄昆章：《印尼华侨史》，广东教育出版社，1987 年的有关章节。

[2] 李学民、黄昆章：《印尼华侨史》，广东教育出版社，1987 年第 313 页。

[3] 萧忠仁著、林六顺译：《萧玉灿传》，南岛出版社，2001 年第 13 - 14 页。

[4] 廖建裕：《现阶段的印尼华族研究》，教育出版社，1978 年第 79 - 81 页。

[5] LEO SURYADUNATA "Patterns of Chinese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in Four ASEAN States" *Contemporary Southeast Asia*, Volume 15, Number 3, December 1993.

[6] 对萧玉灿生平及思想的叙述可以参见萧忠仁著、林六顺译：《萧玉灿传》，南岛出版社，2001 年以及 LEO SURYADUNATA EDITED "POLITICAL THINKING OF THE INDONESIAN CHINESE 1900 - 1995" (SECOND EDITION) SINGA-

释]

PORE UNIVERSITY PRESS 1997.

[7] 萧玉灿：《殊途同归》，香港地平线出版社，1981 年第 169 页。

[8] LEO SURYADUNATA "Patterns of Chinese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in Four ASEAN States" *Contemporary Southeast Asia*, Volume 15, Number 3, December 1993.

[9] 温北炎：《路在何方 - 印尼华人社会的现状与未来》，《东南亚研究》，1999 年第 4 期。

[10] 印客：《迈出艰难而又可贵的一步》，（香港）《印尼焦点》，1999 年 5 月，第 1 期。

[11] 温北炎：《试析瓦希德政府对华政策与华人政策》，《东南亚研究》，2000 年第 3 期。

[12] 啄木鸟：《华人参政的动机》，印尼《千岛日报》，2000 年 12 月 13 日第 4 版。

[13] LEO SURYADUNATA "Patterns of Chinese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in Four ASEAN States" *Contemporary Southeast Asia*, Volume 15, Number 3, December 1993.

[责任编辑：高子亮]